

# 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2018 年 6 月 25 日

# 目录

<b>一、基本情况</b>	<b>1</b>
(一) 项目基本背景及绩效目标	1
(二) 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2
(三)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4
(四) 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6
<b>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b>	<b>7</b>
(一) 评价结果 (包括分值、等级、具体评分表)	7
(二) 主要绩效及分析: 说明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12
<b>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b>	<b>12</b>
(一) 存在的问题	12
(二) 改进措施和建议	13

# 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 项目基本背景及绩效目标

##### 1、项目背景

2017 年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以下简称“市纪委”）根据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上海市监察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沪委办[2009]75 号）的要求，立足纪检工作实际，为促进上海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方面的培训宣传教育工作，申请了 2017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积极推进主题教育、党课、干部培训、网络宣传，推动反腐倡廉等宣传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增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自觉性，营造反腐倡廉的良好社会氛围，为促进上海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重要保证。本项目主要由市纪委机关内设机构组织部和宣传部负责项目实施和具体事宜的承办。

为了确保 2017 年宣传教育有效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根据市纪委机关的计划，对 2017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进行绩效评价。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绩效评价项目所涉及的专项资金为 200 万元。

##### 2、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通过积极推进党课、干部培训、网络宣传，推动反腐倡廉等宣传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增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自觉性，营造反腐倡廉的良好社会氛围，提高纪检监察干部业务水平，有力推进监督、执纪、问责工作。

本年度目标：2017 年项目需要完成纪检干部培训工作、纪检网站日常运维工作和舆情及网评工作，以提高纪检监察干部业务水平，有力推进监督、执纪、问责工作。

## （二）预算资金规模、来源及使用情况

### 1、2017 年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

本项目 2017 年预算安排 200 万元，其中：纪检干部培训费为 149 万元，纪检网站日常运维费为 43 万元，舆情及网评工作经费为 8 万元。项目预算金额均通过市财政局拨付，实际支出 164.15 万元，预算执行率 82.08%。详见表 1-1，表 1-2。

表 1-1： 2017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预算安排明细表(单位：万元)

序号	子项名称	子项工作内容	单价	数量	小计	合计
1	纪检干部培训	纪检班培训费	30	2	60	149
		派员培训费	0.7	70	49	
		主责主业讲座	10	4	40	
2	纪检网站日常运维费	稿费	11	1	11	43
		信息服务费	30	1	30	
		政务微博运行费	2	1	2	
3	舆情及网评工作经费	网络评论工作经费	5	1	5	8
		网络舆情工作经费	3	1	3	
总计					200	200

表 1-2： 2017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实际支出明细表(单位：万元)

序号	子项名称	子项工作内容	预算明细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预算执行率
1	纪检干部培训	纪检班培训费	60	54.09	90.15%
		派员培训费	49	42.09	85.9%
		主责主业讲座	40	37.97	94.93%

2	纪检网站 日常运维 费	稿费	11	0（参照中国纪检监察网试行稿费，但目前中国纪检监察网没有试行，因此该笔费用也参照中国纪检监察网未执行，同时，此项工作在系统内部开展，因此未产生费用）	0.00%
		信息服务费	30	30	100.00%
		政务微博运行费	2	0（宣传部负责运行，未产生活动经费支出费用）	0.00%
3	舆情及网 评工作经 费	网络评论工作经 费	5	0（宣传部内部开展，未产生费用）	0.00%
		网络舆情工作经 费	3	0（宣传部内部开展，但2017年只有一般舆情处置，无重大网络舆情的工作，因此未产生费用）	0.00%
合计			200	164.15	82.08%

## 2、资金申请与拨付流程

“2017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资金200万元，由市财政安排，市纪委会机关根据项目要求编制年度预算并上报市财政，市财政审批通过后，由市纪委会机关进行财政授权支付，从开设的零余额账户中将资金支付到委托服务单位。资金使用流程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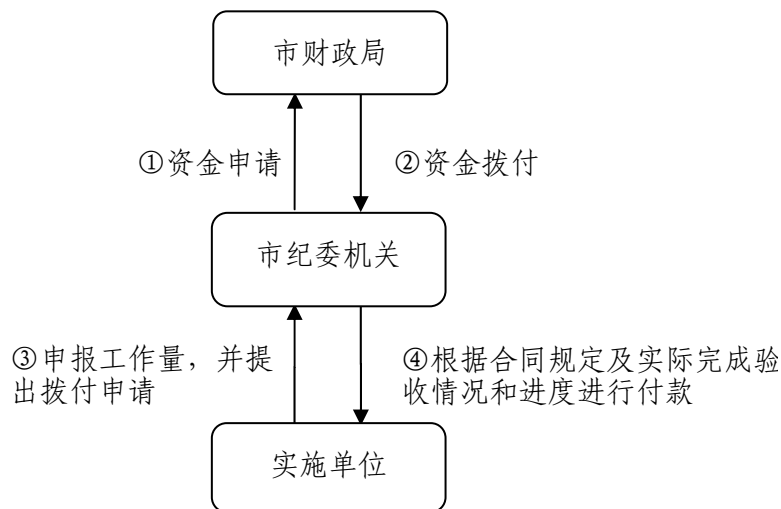


图 1-1 资金申请与拨付流程图

### (三)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 1、项目实施范围

本项目实施范围：主要致力于促进上海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方面的培训与宣传。

#### 2、项目实施内容及标准

本项目主要是宣传纪检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党风廉政、党纪政纪的教育工作，组织协调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宣传工作。

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 纪检干部培训工作包括：纪检班培训、派员培训和主责主业讲座。

(2) 纪检网站日常运维工作包括：纪检网站投稿工作、纪检监察网站的日常运行网络信息服务和三大网站(新浪网、腾讯网、东方网)的政务微博运行工作。

(3) 舆情及网评工作包括：纪检监察网站上关于全市反腐倡廉网络评论、网络舆情监控。

#### 3、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工作按照计划正常开展。

表 1-3：项目计划与实际实施情况

序号	子项名称	具体内容		
		子项明细	计划开展具体内容	实际开展及完成情况
1	纪检干部培训	纪检班培训费	委托市委党校培训，计划每年办 2 个培训班	• 实际办了 2 个纪检班
		派员培训费	根据中纪委培训计划要求，派员至北京、河北、杭州等地方培训	• 根据中纪委通知，按计划派员 46 人次至北京、河北、杭州等地方培训 • 监督执纪规则工作专题培训，共 384 人次参加 • 全市执纪审理业务培训，共 81 人次参加
		主责主业讲座	开展主责主业 4 个专题讲座	• 开展主责主业和纪法衔接等 5 个专题讲座

2	纪检网站日常运维费	稿费	个人和单位向纪检网站进行投稿	• 由个人和单位向纪检网站进行投稿
		信息服务费	纪检网站的日常运维服务	• 正常开展纪检网站的日常运维服务
		政务微博运行费	三大网站(新浪\腾讯\东方网)政务微博运行	• 三大网站(新浪\腾讯\东方网)政务微博运行
3	舆情及网评工作经费	网络评论工作经费	全市反腐倡廉网络评论员评论	• 部门内部开展全市反腐倡廉网络评论
		网络舆情工作经费	网络舆情情况监控	• 正常开展网络舆情情况监控,年内未有发生重大舆情,仅发生一般舆情

#### 4、项目实施期限

本次项目实施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 5、项目实施流程

市纪委机关作为项目的主管单位，其内设的组织部和宣传部作为项目的具体执行部门，负责对计划的执行，以及实际进度实施跟进，并协调相关工作。组织部主要负责本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宣传部主要负责组织协调本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纪检监察电化教育、委局机关新闻事务和有关网络信息工作、管理市纪委市监察局网站及“廉洁上海”政务微博等。同时，上海市委党校负责培训内容的具体落实。另外，上海东方数据广播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中标供应商负责纪检网站日常运维信息服务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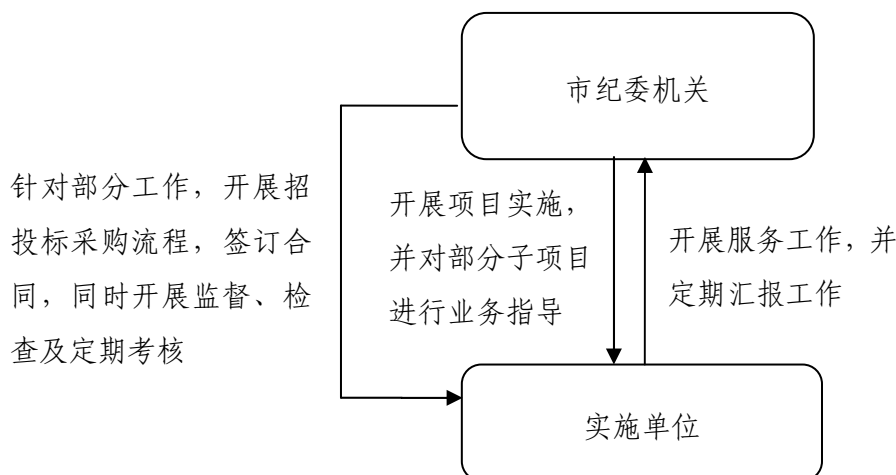


图 1-2 项目实施流程图

## 6、项目的组织与管理

### (1) 市纪委机关

市纪委机关作为项目的主管单位，其内设的组织部和宣传部作为项目的具体执行部门，负责对计划的执行，以及实际进度实施跟进，并协调相关工作。

### (2) 上海市委党校

负责对市纪检监察干部进行相关培训工作。

### (3) 中标供应商：上海东方数据广播有限公司

通过招投标确定中标供应商，负责纪检网站日常运维信息服务及其它相关工作的合同履行。

## (四) 评价依据及数据采集情况

### 1、评价主要依据

(1)《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

(2)《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3]55号)

(3)《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财绩[2014]22号)

(4)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上海市监察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沪委办[2009]75号)

(5)《市纪委市监察局机关经费管理规定》

(6)上海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17年财政支出预算的通知》(沪财预[2017]7号)

### 2、数据采集情况

通过业务经办人提交的资料，对项目基本情况、资金情况、实施情况等资料收集，对所需数据进行填报。



##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一) 评价结果 (包括分值、等级、具体评分表)

#### 1、评价结果

“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 96.57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2-1。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过程规范合理,项目完成工作计划完成率、及时率和达标率均达到 100%。总体实施效果较好,未发生舆论、网络谣言引起重大社会事件情况,未发生纪检网站、政务微博信息安全责任事件发生情况,长效机制健全,工作人员满意度较高。但预算执行率为 82.08%,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提高。

## 2、具体评分表

表 2-1 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7 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简易程序评价表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	权重	评分规则	指标分析	自评分
一、项目设立的规范性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5	<p>①项目是否与本部门(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p> <p>②项目是否符合部门(单位)年度目标和年度计划;(2分)</p> <p>③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单位)预算评审;(2分)</p>	<p>①2017年,市纪委根据沪委办[2009]75号文件的要求,立足纪检工作实际,为做好宣传教育工作,申请了2017年宣传教育工作经费项目。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积极推进主题教育、党课、干部培训、网络宣传,推动反腐倡廉等宣传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增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自觉性,营造反腐倡廉的良好社会氛围,为促进上海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重要保证。因此项目与本部门(单位)职责密切相关,该项得1分;</p> <p>②本项目主要致力于促进上海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方面的培训与宣传。项目的年度目标和计划是完成纪检干部培训工作、纪检网站日常运维工作、舆情及网评工作,以提高纪检监察干部业务水平,有力推进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因此,项目符合部门(单位)年度目标和计划,该项得2分。</p> <p>③项目未经过本部门(单位)预算评审,因此,该项得0分。</p>	3
二、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	8	<p>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1分)</p> <p>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相匹配;(2分)</p> <p>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1分)</p> <p>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主要体现在依据充分、流程合规、数量合适、单价合理、)(4分)</p> <p>其中: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p>	<p>①项目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因此,得1分。</p> <p>②经核查,项目预算安排在纪检干部培训工作费、纪检网站日常运维工作费、舆情及网评工作费。因此,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相匹配。因此,该项得2分。</p> <p>③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具体详见项目绩效目标支出申报表。因此,该项得1分。</p> <p>④根据提交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预算编制有细化和量化,依据充分、流程合规、数量合适、单价合理。因此,该项得4分。</p>	8

	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	8	预算执行率在75%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预算执行率得分=实际预算执行率/100%×8；完成率在75%以下的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164.15/200*100%=82.08%。预算执行率得分=82.08%/100%×8=6.57分，因此，该项得6.57分。	6.57
三、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反映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和规定，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	6	<p>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政管理改革要求、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包括公务卡、“三公”经费、政府采购等）；（3分）</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p> <p>④资金使用是否执行预算管理改革的相关要求（1分）</p>	<p>①经核查，本项目的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政管理改革要求，也符合《市纪委监委市监察局机关经费管理规定》以及《市纪委监委市监察局机关财务岗位职责和内部工作流程》的相关规定。因此，该项得3分。</p> <p>②项目的资金主要由市纪委办公厅进行拨付，由部门经办人进行签报申请，通过部门领导同意后，行政处协同办理相关手续，并根据合同内容和发票进行拨款。经过自查，未发现支出依据或流程不合规现象。项目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且资金的使用符合规定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因此，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该项得1分。</p> <p>③根据财务凭证的内容核查，项目支出内容符合项目预算批复且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该项得1分。</p> <p>④从资金的规范、安全、效率性等方面进行核查，项目资金的使用有效执行了预算管理改革的要求，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因此，该项得1分。</p>	6
四、财务（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完善、有效，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5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办法；（1分）</p> <p>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p> <p>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p> <p>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p> <p>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1分）</p>	<p>①市纪委监委建立和执行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市纪委监委市监察局机关经费管理规定》以及《市纪委监委市监察局机关财务岗位职责和内部工作流程》等，制度内容涵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因此，该项得1分。</p> <p>②根据相关财务制度内容的核查，内容完整、流程规范，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因此，该项得1分。</p> <p>③根据《市纪委监委市监察局机关经费管理规定》内容，项目在经费预算执行方面和财产保护措施方面，制定了详细的财务监督机制。因此，该项得1分。</p> <p>④项目资金在拨付的过程中，市纪委办公厅行政处都执行了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业务部门填写相关的凭证后，通过层层审批，最终根据合同条款支付资金。因此项目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该项得1分。</p> <p>⑤项目在编制预算时有进行成本核算，同时部分项目开展政府采购流程，进行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确保项目支出在保证不超过预算的同时，达到成本经济的效果。因此，该项得1分。</p>	5

五、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善和有效，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	4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1分）</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1分）</p> <p>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推进、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1分）</p>	<p>①市纪委执行的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包括：沪委办[2009]75号文件、招投标文件、合同等相关文件措施。内容涵盖计划类、操作规范类、招标类、合同类措施。因此项目已制定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该项得1分。</p> <p>②项目未有涉及项目调整，按照原计划已执行完毕。因此，该项得1分。</p> <p>③经核查，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相关资料都已整理齐全并已归档，因此，该项得1分。</p> <p>④经核查，项目有根据合同要求对项目的推进、质量检查、验收等进行必需的控制与监督措施，及时反馈项目的开展情况。因此，该项得1分。</p>	4
六、实际完成率（产出数量）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量与计划产出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12	实际完成率在60%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实际完成率得分=实际完成率/100%×12；完成率在60%以下的不得分。	本项目一共需要完成纪检干部培训、纪检网站日常运维、舆情及网评等三个子项目工作。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全部完成。项目实际完成率=3/3*100%=100%。完成率得分=100%/100%×12=12分。因此项目完成了计划要求的所有子项目工作，该项得12分。	12
七、完成及时率（产出时效）	项目实际完成时限与项目计划完成时限的比例，用以反映项目完成的及时程度。（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10	完成及时率在60%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完成及时率得分=实际完成及时率/100%×10；及时率在60%以下的不得分。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所有工作子项目都及时完成。完成及时率=3/3*100%=100%。及时率得分=100%/100%×10=10分。因此项目按照计划要求及时完成了所有子项目工作，该项得10分。	10
八、质量达标率（产出质量）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的质量状况（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	12	质量达标率在60%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达标率得分=实际达标率/100%×12；达标率在60%以下的不得分。	经核实，纪检干部培训工作开展顺利，派出培训的人数出勤率达到100%，2017年开展了2场纪检班培训，派员参加中纪委培训46人次，监督执纪规则工作专题培训共384人次参加，全市执纪审理业务培训共81人次参加，开展主责主业及纪法衔接专项讲座共5场。纪检网站日常运维工作正常开展，市纪委网站有个人和单位陆续投送的稿件，官微“廉洁上海”，全年无休发布近万条信息。同时，对公开发布的信息，及时进行网络监督，关注舆情走势，积极开展评论，营造正面舆论氛围，网络舆情及网评工作顺利开展。因此宣传教育工作达标率=3/3*100%=100%。质量达标率得分=100%/100%×12=12分。因此该项的12分。	12

<p><b>九、效果达标率</b></p>	<p>项目实施是否解决了项目设立时要解决的问题和要达到的效果（含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各10分），如无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要求的，则社会效益分值为30分）（对照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和指标）；属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的，应结合实际收集社会公众满意度信息。</p>	<p>30</p>	<p>达标率在60%及以上的按公式计算：          达标率得分=实际达标率/100%×30；          达标率在60%以下的不得分。</p>	<p>本项目无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要求，社会效益实施效果较好。涉及到的效益指标效果包括：纪律执行提升情况、工作效率提升情况、纪检网站和政务微博信息安全责任事件发生情况、舆论和网络谣言引起重大社会事件情况、长效管理机制建立情况、工作人员满意度等。          经核实，①培训宣传教育计划的开展，促使纪检人员纪律执行力的提升②通过对纪委监委干部进行培训，提高了纪检监察干部的工作效率③纪检网站日常运维工作正常开展，未发生纪检网站、政务微博信息安全责任事件发生情况④未发生舆论、网络谣言引起重大社会事件情况⑤项目机构设置完整、人员齐全、资金配套，长效管理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健全⑥工作人员满意度≥85.00%          效果达标率=6/6*100%=100%。达标率得分=100%/100%×30=30分。因此，该项得30分。</p>	<p>30</p>
		<p>100</p>			<p>96.57</p>

## **（二）主要绩效及分析：说明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 **1、项目战略目标明确，符合政策规划，立项规范有依据。**

根据沪委办[2009]75号文件，市纪委机关积极推进主题教育、党课、干部培训、网络宣传，推动反腐倡廉等宣传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推进廉政文化建设，增强党员干部廉洁从政的自觉性，营造反腐倡廉的良好社会氛围。2017年宣传教育经费得到上海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17年财政支出预算的通知》的批复。项目战略目标明确，符合总体规划，立项规范合理有依据。

### **2、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监控有效，有效保障了项目的实施。**

从财务管理方面来看，市纪委办公厅行政处提供了《市纪委市监察局机关经费管理规定》、《市纪委市监察局财务岗位职责和内部工作流程》。经过自查，未发现支出依据或流程不合规现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且资金的使用符合规定的用途。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监控有力，有效保障了项目的实施。

### **3、全面完成了全年的工作目标和任务，总体实施效果较好，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本项目完成了全年的纪检干部培训、纪检网站日常运维、舆情及网评工作三项工作，项目工作完成率、及时率、达标率指标都达到了100%，有效执行了上海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教育方面的培训、宣传工作，推动了反腐倡廉等宣传教育活动的深入开展，推进廉政文化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未发生纪检网站、政务微博信息安全责任事件，未发生因舆论、网络谣言引起的重大社会事件而产生负面影响，长效机制建立，工作人员满意度较高。

## **三、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建议**

### **（一）存在的问题**

项目缺少预算评审，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有待加强。

项目预算执行率低，仅为 82.08%，主要原因：一是市纪委按照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了不必要的开支，如培训费支出按照最低标准执行，场地租赁改为现有场地使用等。二是部分项目在编制预算时预留了部分机动经费，但在实施过程中，项目由于是组织系统内部开展，属于组织行为，因此在项目正常开展过程中，未产生费用。如稿费、政务微博运行费、网络评论员工作经费等。三是网络舆情工作一般只有在发生重大舆情处置时才会产生经费，而 2017 年仅发生一般舆情处置，因此未发生费用。

##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及时开展预算评审，以提高预算执行率。**

以后年度项目在立项时进行预算评审工作，同时严格按有关规定安排支出，以提高预算执行率。

中共上海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2018 年 6 月 25 日